

基本費及施測費分別計算後加總，基本費按每筆地號面積為單位，未滿 200 平方公尺者，計收 2,500 元；200 以上未滿 1,000 平方公尺者，計收 3,000 元；1,000 以上未滿 10,000 平方公尺者，計收 3,500；10,000 平方公尺以上者，計收 4,000 元。施測費以每 5 個指定鑑定界址點或測量標的點為單位，每單位計收 1,000 元，不足 5 點者以 5 點計。

複丈收件	日期	年 月 日	收件者章	複丈費	新臺幣	元	收費者章	日期	年 月 日	收件者章	書狀費	新臺幣	元	收費者章
	字號	時 分		收據	字第	號		字號	時 分		收據	字第	號	
土 地 複 丈 及 標 示 變 更 登 記 申 請 書(範例)														
受理機關	新北市 三重地政事務所			原因發生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申請會同地點	現場					
申請複丈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										複丈略圖		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鑑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再鑑界(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項權利位置測量(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)														
申請複丈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					申請標示變更登記事由及登記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界址調整 (調整地形)					標示變更登記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界址調整)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坍塌					消滅登記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滅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滅失)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浮覆					所有權回復登記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回復)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					登記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)									
土 地 坐 落										面積 (平方公尺)				
鄉鎮市區	段	小 段	地 號											
三重	永德		123			163								
附繳證件	1. 身分證影本(本人申請者免附，僅須提供身分證正本供收件人員核對)			1份	4.	份	7.	份						
	2.			份	5.	份	8.	份						
	3.			份	6.	份	9.	份						
委任關係	本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林○○ 代理 (複代理) 及指界認章。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，並經核對身分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(複代理人)願負法律責任。						聯絡方式	聯絡電話	02-297○○○○; 手機 091234○○○○					
	印2							傳真電話	02-297○○○○					
備註								電子郵件信箱	123○○○Yahoo.com.tw					

申 請 人	權利人或義務人	姓名或名稱	出生年月日	統一編號	住 所										權利範圍	簽章	
	權利人	李○○	56.03.18	A12345○○○○	縣市	鄉鎮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	弄	號	樓		全部	印1
	代理人	林○○	53.06.10	A22345○○○○	新北	三重			自強	3	36		○	○			印2
簽收複丈通知書	〇〇〇年 〇〇月 〇〇日 簽章 印2				結果通知												
本處 案 理 經 過 情 形 (以 各 申 請 人 勿 填 寫)	複丈人員		複丈成果檢查		複丈成果核定		登記初審			登記複審			登記核定				
	登簿	校簿	書狀 列印	校狀	書狀 用印	地價 異動	通知 領狀	異動 通知	交付 發狀	歸檔							